

旬阳县 2021 年“三公”经费预算、转移支付、政府 债务、预算绩效工作开展情况公开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2021 年，全县“三公”经费预算 1251 万元，较上年预算减少 66 万元，下降 5.01%。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预算 10 万元，与上年持平；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 30 万元，与上年持平；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30 万，较上年预算减少 17 万元，下降 2.63%；公务接待费预算 581 万元，较上年预算减少 49 万元，下降 7.78%。

二、财政转移支付安排情况

2021 年预算上级转移性收入 297658 万元，其中：税收返还 6239 万元，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114419 万元，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177000 万元。当年预算数较上年执行数减少 20230 万元，主要是上年一般转移支付补助含有特殊性转移支付补助拉高了补助基数。

三、举借政府债务情况

经省市核定，2020 年全县政府债务限额 496442.3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465472.3 万元，专项债务限额 30970 万元。截止 2020 年底，全县政府债务余额 357100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余额 329600 万元，专项债务余额 27500 万元，政府债务余额未超过限额。

四、预算绩效工作开展情况

（一）预算申请环节开展事前绩效评估。将绩效关口前移，从编制 2021 年度预算起，各部门各单位要对新出台重大政策和项目开展事前绩效评估。事前绩效评估要围绕县委、县政府工作部署，重点论证立项必要性、投入经济性、绩效目标合理性、实施方案可行性、筹资合规性等，绩效评估结果作为申请预算的必备要件。投资主管部门要加强基建投资绩效评估，财政部门要加强对新增重大政策和项目的预算审核及绩效评估，必要时组织第三方机构独立开展绩效评估，审核和评估结果作为预算安排的重要参考依据，从源头上提高财政资源配置的科学性和精准性。

（二）预算编制环节加强绩效目标管理。各部门各单位在编制预算时，按照谁申请资金、谁设定目标的原则，全面科学设置部门和单位整体绩效目标、专项资金绩效目标、政策及项目绩效目标。绩效目标不仅要包括产出、成本，还要包括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和服务对象满意度等绩效指标，内容应完整、细化、量化，做到可审核、可监控、可评价。预算部门和单位要重视绩效目标填报质量，严格把控绩效目标初审关；财政部门要将绩效目标设置作为预算安排的前置条件，加强绩效目标复审，并将绩效目标作为预算草案初步方案的重要内容提交县人大常委会。经审查的绩效目标与预算同步批复下达。未按要求设置绩效目标或绩效目标审核未通过

的，不得安排预算。

（三）预算执行环节开展绩效运行监控。各部门各单位要按照谁支出、谁负责的原则，强化预算执行环节绩效监控，定期收集绩效运行信息，分析项目进展、资金使用、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等，对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和预算执行进度实行“双监控”，发现绩效运行与目标发生偏离时，要分析原因并及时纠偏，确保绩效目标如期实现。财政部门要逐步建立重大政策、项目绩效跟踪监控机制，按照项目进度和绩效情况拨款，对存在严重问题的政策、项目要暂缓或停止预算拨款，督促及时整改落实；要按照预算绩效管理要求，进一步规范国库支付流程，科学调度资金，降低资金运行成本。

（四）决算环节全面实施绩效评价。各部门各单位要落实绩效评价的主体责任，对政策、项目和部门整体绩效全面开展绩效自评。自评报告要如实反映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并报送本级财政部门。财政部门要对主管部门的绩效评价工作进行指导、监督，对其报送的绩效评价报告进行审核，必要时可组织对主管部门绩效自评情况实施再评价。财政部门要建立重点绩效评价常态机制，对重大政策和项目定期组织开展重点绩效评价，逐步开展部门整体绩效评价，必要时可以引入第三方机构参与绩效评价。

（五）推进绩效信息公开。各部门各单位要加大绩效管理信息公开力度，逐步将绩效目标与绩效评价结果随同预决算向社会

会公开。财政部门要将重点支出和重大投资项目绩效目标、重点绩效评价结果随同预决算报送同级人大，并依法予以公开，自觉接受人大和社会各界监督。依托“陕西财政云”平台，把预算绩效管理深度融入预算管理各个环节，实现预算与绩效管理一体化。以绩效管理为主线，推动政府预算、部门预算以及重大专项相关业务、财务、资产等信息互联互通，逐步构建覆盖全面、业务协同、开放共享的大数据应用格局。

（六）强化绩效结果应用。各部门各单位要建立健全绩效评价结果反馈制度和绩效问题整改机制，形成反馈、整改、提升绩效的良性循环，实现评价结果与预算安排、完善管理的有效结合。财政部门要抓紧建立绩效评价结果与预算安排和政策调整挂钩机制，将本级部门整体绩效与部门预算安排挂钩，将下级政府财政运行综合绩效与转移支付分配挂钩。按照奖优罚劣的原则，对绩效好的政策和项目原则上优先保障，对绩效一般的政策和项目督促改进，对交叉重复、碎片化的政策和项目予以调整，对低效无效资金予以削减或取消，对长期沉淀资金予以收回，并按照有关规定统筹用于亟需支持的领域。建立专家咨询机制，完善涵盖不同领域、不同行业、不同专业的预算绩效管理专家库，为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提供智力支持。引导和规范第三方机构参与预算绩效管理，严格执业质量监督管理，有效发挥第三方机构的独立性和专业性。